# 附件3

# 考生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了《2023年大冶市面向优秀退役军人专项招聘教师公告》,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经认真考虑,郑重承诺以下事项:

1.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不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。同时准确填写及核对有效的手机号码、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，并保证在应聘期间联系畅通。

2.自觉服从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严格遵守应聘纪律，接受检查、监督和管理。如有违纪、违规行为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。

3.如被确定为招聘对象，本人负责协调办理聘用手续的相关工作。

4.无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》、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》规定应当执行回避的情形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